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〇二一年九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上市保荐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4号）的核准，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集团”、“发行人”或“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1,033.30 万股新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本保荐机构”）接受日上集团的委托，担任日上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上市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认为日上集团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推荐其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保荐机构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姓名

国金证券指定王学霖、王水根二人作为日上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三、本次推荐的发行人名称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的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men Sunrise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吴子文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人民币 70,111.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8 月 1 日（2010 年 3 月 8 日整体变更股份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日上集团，002593
上市日期	2011 年 6 月 28 日
邮政编码	361022
电话	0592-6666866
传真	0592-6666899
互联网址	www.sunrise-ncc.com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轮胎制造；橡胶零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材批发；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	-----------	------------	------------	------------

总资产	4,764,886,593.16	4,291,481,597.74	3,960,482,583.52	3,938,224,547.76
总负债	2,759,984,029.57	2,321,435,425.19	2,029,346,859.60	2,038,510,965.75
净资产	2,004,902,563.59	1,970,046,172.55	1,931,135,723.92	1,899,713,582.01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005,889,697.85	2,934,948,847.69	2,636,332,363.60	2,902,153,339.54
利润总额	87,983,153.64	90,626,541.35	94,774,826.19	87,214,391.54
净利润	69,894,652.53	76,685,139.44	80,488,864.77	79,961,680.42

(3)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404,344.91	219,073,936.90	40,710,998.35	94,319,31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783,427.27	-134,082,217.77	-120,279,750.62	-27,089,84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55,314.33	90,398,242.11	-4,659,124.13	-1,946,892.1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370,105.80	-9,769,970.31	-1,345,939.92	6,912,124.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04,502.49	165,619,990.93	-85,573,816.32	72,194,701.10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82	4.92	4.89	5.79
存货周转率（次）	2.24	1.71	1.55	1.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31	0.06	0.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0.1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1	0.11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4.06%	4.26%	4.32%
主要财务指标	2021.6.30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	57.92%	54.09%	51.24%	51.76%
流动比率	1.35	1.43	1.40	1.41

速动比率	0.70	0.71	0.62	0.69
------	------	------	------	------

五、申请上市的股票发行情况

（一）股票类型

本次上市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二）股票面值

本次上市的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三）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

（四）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采取询价方式，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2021年8月13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金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即不低于3.08元/股。

公司和国金证券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08元/股。

（五）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106,948,029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的要求。

（六）募集资金数量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329,399,929.32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1,044,213.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18,355,716.32元。

（七）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3.08 元/股，发行股数 106,948,029 股，募集资金总额 329,399,929.32 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3 位，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产品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 (月)
1	吴瑕	吴瑕	3,246,753	9,999,999.24	6
2	中兵国调(厦 门)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 有限合伙)	中兵顺景股权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中兵国调(厦 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有限合伙)	36,818,181	113,399,997.48	6
3	华有兴	华有兴	3,246,753	9,999,999.24	6
4	第一创业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 第一创业e创财富富显3号 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2,597,402	7,999,998.16	6
		第一创业证券-兴业银行- 第一创业e创财富富显5号 精选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649,350	1,999,998.00	6
5	兴业国信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9,740,259	29,999,997.72	6
6	阮水龙	阮水龙	3,896,103	11,999,997.24	6
7	UBS AG	UBS AG	3,246,753	9,999,999.24	6
8	谢恺	谢恺	3,571,428	10,999,998.24	6
9	国泰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国泰基金-农业银行-国泰 蓝筹价值1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974,025	2,999,997.00	6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 安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1,298,701	3,999,999.08	6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 安弘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1,298,701	3,999,999.08	6
		国泰多策略绝对收益混合 型养老金产品-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298,701	3,999,999.08	6

10	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93,506	19,999,998.48	6
1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71,428	10,999,998.24	6
1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财信长盈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4,025	2,999,997.00	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陈灵霞-财通基金天禧定增6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汇通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98,701	3,999,999.08	6
		财通基金-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财达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6	4,999,998.08	6
		财通基金-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99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9,350	1,999,998.00	6
		财通基金-陶静怡-财通基金安吉10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49,350	1,999,998.00	6
		财通基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西部定增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6	4,999,998.08	6
		财通基金-韩波-财通基金安吉9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6	4,999,998.08	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西湖大学定增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194	169,997.52	6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瑞通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194	169,997.52	6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467	99,998.36	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194	169,997.52	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467	99,998.36	6
	财通基金-财通证券资管智选 FOF202000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君享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07,792	639,999.36	6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佳胜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5,194	169,997.52	6
	财通基金-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盈泰定增量化对冲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8,181	209,997.48	6
	财通基金-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中航盈风 1 号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2,727	839,999.16	6
	财通基金-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0,779	679,999.32	6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2,727	839,999.16	6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6,493	789,998.44	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套利 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19,480	1,599,998.40	6
	财通基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润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2,727	839,999.16	6
	财通基金-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丰硕定增量化对冲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2,727	839,999.16	6

	财通基金-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定增量化对冲 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2,727	839,999.16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内需增长 12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97,402	7,999,998.16	6
	财通基金-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鑫量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	499,997.96	6
	财通基金-济宁市意德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1025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	499,997.96	6
	财通基金-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恒泰证券定增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3	9,999,999.24	6
	财通基金-银创鑫升 1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银创增盈对冲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银创混合策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银创增润 1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杜继平-财通基金天禧定增 3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财通基金-冯玉栋-财通基金瑞坤申一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623,376	4,999,998.08	6

		财通基金-悬铃增强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基金悬铃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24,675	999,999.00	6
13	尚喜斌	尚喜斌	3,246,756	10,000,008.48	6
合计			106,948,029	329,399,929.32	-

(八) 发行完成后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六、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过核查，保荐机构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1、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合计超过百分之七；

2、发行人持有或者控制保荐机构股份超过百分之七；

3、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或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4、截至本保荐书出具日，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重要关联方不存在其他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5、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存在影响保荐机构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其他关联关系。

七、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 本保荐机构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证券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 本保荐机构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本保荐机构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保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八、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

保荐机构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事项	安排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精神，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保证发行人资产完整和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安排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防止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保荐代表人适时督导和关注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合规性，同时按照有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保荐代表人在信息披露和报送文件前事先审阅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以确保发行人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根据有关上市保荐制度的规定，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的制度，保荐代表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保荐机构将对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是否合法合规发表意见。
7、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以及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工作，保荐机构将持续督导发行人规范运作。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提醒并督导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已在保荐协议中承诺保障本机构享有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相关的充分的知情权和查阅权；其他中介机构也将对其出具的与发行上市有关的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

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17 层
电 话	028-86692803
传 真	028-86690020
保荐代表人	王学霖、王水根
项目协办人	章魁

十、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十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着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精神，对发行人的发行条件、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发展前景等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就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严格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并通过保荐机构内核小组的审核。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上市的相关要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国金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上市保荐书》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王学霖

王水根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_____
冉云

保荐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